

#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學生社團成立申請表

中華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

擬訂名稱		申請人	姓名	班級	通訊處、電話
				年 班	

建議指導老師	姓名	學 經 歷 簡 介	通訊處、電話

社團活動組		學務主任		校長	

請隨本表格附送下列文件：

- ◇ 社團成立宗旨，組織章程草案。
- ◇ 社團工作計劃（含年度工作目標、工作內容）。
- ◇ 至少三班、二十位發起人（姓名、班級及通訊處）。